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
业园一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烟台



1 概述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业园一期项目位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C-53 小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定，相关信息依法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依法不得公开）

我方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项目所在地政府网站（烟台开发区政务服务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公开征求意见稿，通过网络、现场张贴及报纸三种方式进行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拟建项目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保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公示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2 号；后于 2019 年 1 月 16 号再次发布公示。

具体公示内容见附件 1。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开载体选取的是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址及截图件图 1、图 2 所示。



图 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



<http://www.valiant.cecep.cn/>

图 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站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通过三种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起止时间为发布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开载体选取的是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5 号，网址及截图见图 3 所示。



<http://www.valiant.cecep.cn/>

图 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站截图

3.2.2 报纸

公示报纸选择在烟台当地主流媒体“烟台日报”进行公示，发布两次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2019年1月28号、1月30号，公示照片图4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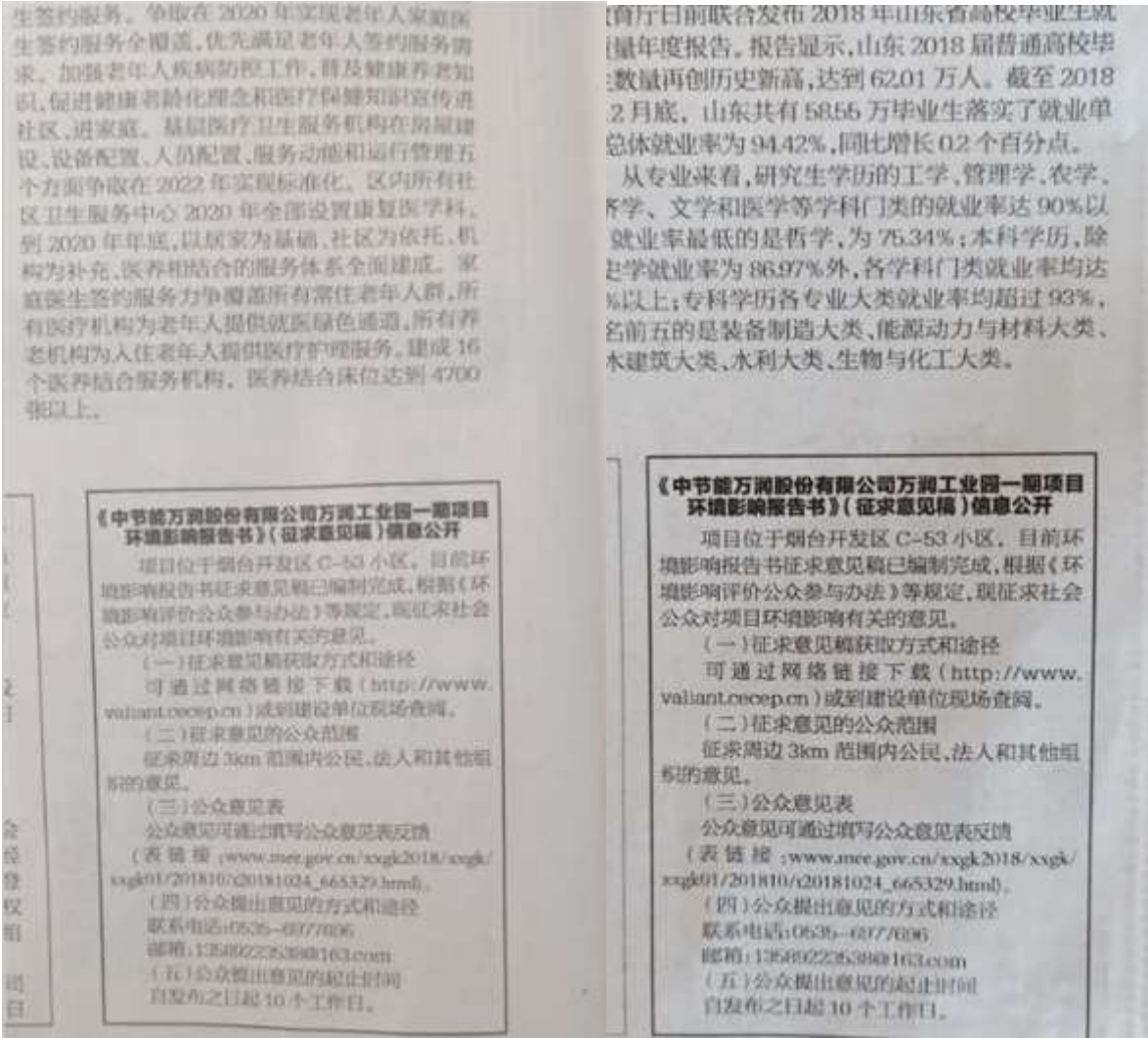


图4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报纸照片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敏感点张贴公示内容，公示时间为2019年1月28号，张贴照片见图5所示。



图 5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现场查阅点，无人员到现场查看。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环评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网站上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开。

6.2 公开方式

网络公开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7 日，网址为：<http://www.valiant.cecep.cn/>

网站截图见图 7 所示。



图 7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网上公示截图

7. 其他

无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业园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业园一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或签字）：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9 附件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业园一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拟在烟台开发区 C-53 小区建设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园区一期工程，项目总投资 62610.12 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 号）”等规定，需对本项目建设实施情况进行公示，以便让公众了解，同时也能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园区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C-53 小区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投资：62610.12 元人民币

建设内容：拟建设生产车间（2 处、均为 4F）、动力及辅助车间（4F）、综合仓库（4F）、甲类库、储罐区、焚烧炉罐区、危废库、污水处理站、焚烧炉、RTO 炉及其它环保公用工程等，项目达产后，年产 TFPK40 吨/年、TM35 3000 吨/年、西洛他唑 15 吨/年、洛索洛芬钠 50 吨/年、阿齐沙坦 20 吨/年、普仑司特 30 吨/年。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C-53 小区

邮编：264006

联系人：伯工

联系电话：0535-6977696

邮箱：13589223538@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东华瑞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电话：0535-6977696

邮箱：13589223538@163.com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2019.1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万润工业园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项目位于烟台开发区 C-53 小区，目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定，现征求社会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http://www.valiant.cecep.cn/>）或到建设单位现场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周边 3km 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

公众反馈意见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反馈（意见表链接：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电话：0535-6977696

邮箱：13589223538@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XXX 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